

# 汉中中学教工餐厅操作间消防隐患整治及基础设施更新项目补充协议

甲方：陕西省汉中中学

乙方：陕西拓隽实业有限公司

本补充协议由双方于2015年5月12日在陕西省汉中中学订立。

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鉴于甲方与乙方已签署了汉中中学教工餐厅操作间消防隐患整治及基础设施更新项目施工合同（简称“主合同”），甲、乙双方在对主合同条款已做明确了解的情况下，为保证其在主合同的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愿意按本补充协议对餐厅排烟管道变更事宜进行补充约定。

第二条 甲方根据餐厅实际使用、满足消防隐患整治需求，由原设计地下排烟改为楼顶排烟，炒菜区域将原计划排烟管道、抽烟净化设备，由一楼移至六楼楼顶进行安装，增加不锈钢烟罩 5 个，轴流通风机 2 台；

第三条 由此变更产生的费用 20435 元由甲方承担，最终以结算审核金额为准，工期相应顺延。

第四条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本协议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纠纷，有关各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时，双方同意按主合同解决争

议办法进行处理。

### 第五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应严格履行主合同内容，本补充协议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陕西省汉中中学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日期：2025年5月22日

乙方：（盖章）陕西拓隼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中山街街道办

银滩路建国鑫居3号楼3单元3035室

邮政编码：723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汉中兴汉路支行

账号：806060301421005738

电话：0916-8854289

传真：/

日期：2025年5月22日